

# 历史科学概论参考资料

下 册

葛懋春 项观奇 编

山东教育出版社

一九八五年·济南

# **历史科学概论参考资料**

(下 册)

葛懋春 项观奇编

\*

山东教育出版社出版

(济南经九路胜利大街)

山东省新华书店发行 山东新华印刷厂临沂厂印刷

\*

850×1168毫米32开本 28印张 4插图 580千字

1985年8月第1版 1985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4,925

书号 11275·16 定价 4.45元

## 目 录

|                         |                |
|-------------------------|----------------|
| 关于中国历史上的一些问题·····       | 范文澜 (687)      |
| 对处理若干历史问题的初步意见·····     | 翦伯赞 (758)      |
| ✓ 历史主义与阶级观点·····        | 林甘泉 (775)      |
| ✓ 论历史主义和阶级观点·····       | 宁 可 (790)      |
| ✓ 再论历史主义与阶级观点·····      | 林甘泉 (834)      |
| ✓ 论马克思主义的历史主义·····      | 宁 可 (859)      |
| ✓ 试论历史主义·····           | 许永璋 (926)      |
| ✓ 必须反对把古人思想现代化·····     | 春 龙 (942)      |
| ✓ 是阶级分析, 还是唯成分论? ·····  | 史维国 (959)      |
| 历史发展动力问题讨论述评·····       | 艾力云 (970)      |
| 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加强对农民史的研究····· | 孙达人 (983)      |
| 中国封建社会农业经济结构试析 ·····    | 王家范 谢天佑 (1008) |
| 中国历史上的民族斗争与融合·····      | 范文澜 (1053)     |
| 中国历史上民族关系的几个问题·····     | 吕振羽 (1064)     |
| 关于处理中国历史上的民族关系问题·····   | 翦伯赞 (1077)     |
| 民族关系史研究中的几个问题·····      | 翁独健 (1102)     |
| 关于中国民族关系史上的几个问题·····    | 白寿彝 (1106)     |
| 关于处理我国民族关系史若干原则的商榷····· | 陈梧桐 (1128)     |
| 民族形成上限问题之再探讨·····       | 鄒 剑 (1143)     |
| 我国民族关系史研究若干理论问题综述·····  | 刘先照 (1160)     |

|                                       |                |
|---------------------------------------|----------------|
| 替曹操翻案·····                            | 郭沫若 (1177)     |
| 关于历史人物评论中的若干问题·····                   | 翦伯赞 (1196)     |
| 关于评价历史人物的一些初步意见·····                  | 吴 晗 (1209)     |
| 关于历史人物评价的若干理论问题·····                  | 吴 泽 谢天佑 (1225) |
| 有关历史人物评价的几个问题·····                    | 尚 钺 (1250)     |
| 论历史人物评价·····                          | 苏双碧 (1304)     |
| 清官问题 评议·····                          | 刘泽华 王连升 (1328) |
| 中国哲学遗产的继承问题·····                      | 冯友兰 (1343)     |
| 关于中国哲学遗产继承问题的补充意见·····                | 冯友兰 (1351)     |
| 我们在中国哲学史研究中所遇到的一些问题·····              | 朱伯崑 (1356)     |
| 道德的阶级性和继承性·····                       | 张岱年 (1365)     |
| 谈谈哲学遗产的继承问题·····                      | 汤一介 (1367)     |
| 怎样认识哲学中的阶级性和继承性的关系<br>·····           | 张恩慈 沈少周 (1377) |
| 对《中国哲学遗产的继承问题》的一些意见·····              | 艾思奇 (1384)     |
| 关于哲学史的研究·····                         | 胡 绳 (1390)     |
| 试论文化遗产的批判继承原则·····                    | 鲁春龙 (1415)     |
| 论哲学命题的具体意义和抽象意义的统一及哲学<br>遗产的继承问题····· | 乌恩溥 (1437)     |
| 论中国哲学史研究中的理论分析方法·····                 | 张岱年 (1452)     |
| 论关锋在哲学遗产继承问题上的形而上学思想<br>·····         | 邓艾民 魏常海 (1473) |
| 论历史文化遗产的批判继承·····                     | 林甘泉 (1491)     |

## 关于中国历史上的一些问题

范文澜

1940年我去延安，组织上要我编写一本十几万字的中国通史，为某些干部补习文化之用。我当时就同马列学院历史研究室的几位同志分工写作，由我总编。由于缺乏集体写作的经验，对如何编法没有一致的意见，稿子是齐了，有的太详，有的太略，不甚合用。组织上叫我索性从头写起。1940年8月至次年4、5月完成上册（五代、十国以前），至年底完成中册（下册原拟写近代史部分）。校完全书我就转入整风运动中去，不再接触这个工作了。这本书原来限定写十几万字，但上册写完已有二十多万字，事已如此，只得不限字数，继续写下去。所以这本书说不上有什么目的性计划性（当时仅拟定略前详后，全用语体，揭露统治阶级罪恶，显示社会发展法则等几条），只是随手写来，积累章节成为一本书而已。这就是编写旧本《中国通史简编》的经过情况。

旧本《中国通史简编》有很多缺点和错误，我在1951年写了一篇自我检讨，希望引起大家的批评，帮助我改正。我在那篇检讨中所得到的对本书缺点的初步认识，可以归纳为以下两个方面：

## 一、非历史主义的观点

在中国历史上占很长时期的封建时代，一方面是包含着许多甚至对于今天的民族生活还起着副作用的沉重遗产；另一方面，也必须承认这段历史时期对于中国民族生活的发展有其积极作用。毛泽东同志在《中国共产党在民族战争中的地位》里指出，“我们不应当割断历史。从孔夫子到孙中山，我们应当给以总结，承继这一份珍贵的遗产。”<sup>①</sup>《新民主主义论》里也指出，“剔除其封建性的糟粕，吸收其民主性的精华，是发展民族新文化提高民族自信心的必要条件。”<sup>②</sup>这正是无产阶级对待历史遗产的正确态度。对于整个封建时代的历史应该采取这种马克思主义的历史分析的态度，对于个别的历史人物、个别的历史事件也同样应该采取这种历史的分析态度。无分析的一律抹杀或一律颂扬，都是主观主义的、非历史主义观点的表现。

在这本书里，有些地方的叙述就有这种非历史主义的缺点。例如属于封建统治阶级的帝王将相，就他们整个阶级的地位来说，没有问题是压迫人民、剥削人民的。但是他们中间的某一些人，在一定的历史条件下，确实也起了推动历史进步的作用，如果一律否认或缩小他们对历史的贡献，那是不对的。例如秦始皇结束了从西周战国八百多年的诸侯割据，伟大的中国第一次统一起来。他废侯王，置郡县，兴水利，筑驰道，通河渠（特别是史禄开灵渠），修长城，统一制度和律令，统一

---

①《毛泽东选集》横排合订本，第499页（以下版本同）。

②同上书，第668页。

历法，统一文字，统一车轨，统一度量衡，商贩通行全国不收关税，拆毁国内长城与要塞，填平巨堑与各郡县的城池，开发岭南，驱逐匈奴，建立规模宏大、空前未有的大帝国。汉朝制度基本上承袭秦制，汉后历代制度又自汉制逐次演变而成，秦在两千年来的中国历史上所起的创始作用，是有重大意义的，没有适当的分析，主要写他专制残暴的一面是不对的。汉武帝是雄才大略的皇帝。至少从商朝起就侵扰汉族的匈奴族，是汉武帝时，才打了决定性的大战争，汉族胜利了。当时匈奴还是奴隶制度的国家，每年侵入边郡，破坏生产，捕捉汉人去当奴隶，打败匈奴完全合乎汉族的利益。我对汉武帝的武功，没有着重写他积极的一面，却着重写了人民所受战争痛苦的一面。唐太宗是中国皇帝中出类拔萃的人物。他击败了侵略中国的突厥族，建立起疆域广大、超越前代的大帝国。汉唐是历史上两个光辉的大朝代，唐朝的强盛又胜过汉朝。我没有着重写唐太宗击败突厥的功业，却看作为唐高祖报仇雪耻的战争。宋太祖进行统一战争，消灭五代、十国分裂的局面，在历史上很有贡献。明太祖驱逐元朝统治者，恢复汉族政权，在历史上也很有贡献。我着重写宋太祖的官僚政治，明太祖的专制残暴，他们在历史上的贡献，都没有当作着重点，显著地予以叙述。

这本书中又有些地方因“借古说今”而损害了实事求是的历史观点。本来“借古说今”并不是绝对不可以，但如果简单地借古人古事来类比今人今事，这就不是“一切都依条件、地方以及时间为转移”的历史的观察社会现象的态度，而是古今不分，漫谈时事了。例如旧本《中国通史简编》里叙述魏蜀吴三国的情形就有这个毛病。三国以前长江流域经济文化落后于黄河流域，孙权建立吴国，推行北方的耕作方法，开辟耕地，

又派朱应、康泰出使南洋诸国，组织一万人的大舰队开展海上交通，长江流域经济、文化比东汉前进了一步，这些功绩是值得重视的。蜀汉在四川、云南，对少数民族不很采取残暴镇压的政策，汉族与少数民族一般还能和平相处，这在封建时代是很少见的。三国分裂是军阀混战的结果，但三国国内设施，也各有其积极意义的一面。借吴蜀联合拒魏来类比抗日民族统一战线，借孙权来类比国民党反动派破坏统一战线，把孙权描写成几乎是全部黑暗的人物，这是不合当时的历史事实的。又如武则天利用特务镇压她的政敌，是统治阶级内部的互相争夺。借武则天来斥责特务统治，着重写了特务的残暴，甚至把宫廷私事也写了出来，意在使读者增加对特务统治的鄙视。事实上武则天统治的时候，唐朝还保持强盛的形势，对人民说来，武则天不算是属于坏的一类皇帝。

以上就是由于片面的“反封建”和“借古说今”所造成的非历史观点的错误。

## 二、在叙述方法上缺乏分析，头绪紊乱

列宁说：马克思主义的最本质的东西，马克思主义的活的灵魂，就在于具体地分析具体的情况。这种具体的分析，首先要把生产关系划分出来作为说明该社会形态的结构和发展，同时还要到处和经常考察那些适应于这些生产关系的上层建筑物，以血和肉来把骨干包裹起来。但事情还不止于此，马克思说，

“相同的经济基础——按主要条件来说相同——可以由无数不同的经验的事实，自然条件、种族关系，各种从外部发生作用的历史影响等等，而在现象上显示出无穷无尽的变异和程度差

别，这些变异和程度差别，只有通过对这些经验所提供的事实进行分析才可能理解。”<sup>①</sup>马克思主义的分析法应用在历史研究上，如此复杂而繁重，丝毫没有其他轻而易举的便宜方法可以代替。旧本《中国通史简编》却采用了一个便宜方法来代替它，那就是现象罗列法，把互相有机联系着的统一的整体，排列成许多各个孤立的现象。经济基础与上层建筑，前一时期与后一时期，这一事件与别一事件，同一事件在此时此地与在彼时彼地，说不出或说不清楚它们中间有什么有机的内部联系，结果是头绪紊乱，不相贯通，名为历史，实际只是一本史料汇编。对某些单独的历史事实，也因为缺乏分析，往往不能作出恰当的判断。例如岳飞是抵抗女真（金）侵略的民族英雄，他的行动是代表汉族利益的伟大行动。他曾代表地主阶级攻灭洞庭湖旁农民起义首领杨么，这固然不是好事，但比起他的抗金来，显然是较小的，没有把事情轻重说明白，在鉴定岳飞这样一个历史人物上，引起了混乱的看法。又如隋炀帝开运河，给当时人民带来了严重的死亡和痛苦，开成以后，北至涿郡，南达余杭，在经济文化的发展上起着重大的作用。隋炀帝以前和以后，历史上有不少开运河的人，他之所以特别著名，在于他使用民力太急暴，为以前以后的人所未有。着重写了他的骄奢淫逸残害人民，却没有说明开运河还有其积极的意义，显得看问题不够全面。

除了以上所说的两个方面，其他如使用材料也有错误或欠妥的地方。不少史学工作者，曾经善意地给我指出，我在这里表示感谢。此外没有检讨到的问题当然还有，需要自己更深入

---

<sup>①</sup>《资本论》，1975年版，第3卷，第892页（以下版本同）。

地作检讨，找出全部错误来。

中国古代史书非常丰富，有很多杰出的名著，但都属于旧型类，是为封建统治阶级服务的。在真正科学的历史书出现以前，只要是尝试着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观点、方法写的历史，总比旧型类的历史书要好一些。当然，马克思主义者也有区别。斯大林说过，有两部分马克思主义者：第一部分是躺在马克思主义立场上的人，他们把马克思主义的生动原理变成毫无意思的生硬公式；第二部分人恰巧相反，他们不是从历史比拟和历史譬喻中求得指示，而是从研究实际环境中求得指示。显而易见，只有认真学习第二部分，才会有力量去认清并批判地主资产阶级的谬误观点和其他如公式主义之类的各种说法。我自知科学水准太低，无论在旧本或修订本通史简编里，不知不觉地犯了第一部分的错误，是很难免的。没有批评就没有进步，我希望进步，因而希望得到多方面的批评。

修订本《中国通史简编》在编写时，一方面主观上力求减少已经检讨出来的错误，一方面仍保留旧本的某些写法，并且也增加了一些新的观点，概括说来，计有下列九点。

### （一）劳动人民是历史的主人

《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指出，“历史科学要想成为真正的科学，就不能再把社会发展史归结为帝王和将相的行动，归结为国家‘侵略者’和‘征服者’的行动，而首先应当研究物质资料生产者的历史，劳动群众的历史，各国人民的历史。”<sup>①</sup>本书肯定历史的主人是劳动人民，把旧型类历史以帝王将相

---

<sup>①</sup>《联共（布）党史简明教程》，第135页。

作为主人的观点否定了。

## （二）阶级斗争论是研究历史的基本线索

《共产党宣言》告诉我们说，“至今所有一切社会的历史（恩格斯附注，‘即有文字可考的全部历史’）都是阶级斗争的历史。”<sup>①</sup>列宁在《卡尔·马克思》里指出：“马克思主义给我们指出了一条基本线索，使我们能在这种看来迷离混沌的状态中找出规律性来。这条线索就是阶级斗争的理论。”<sup>②</sup>忘记了这条线索，固然不可能讲明历史，但是，即使记住了这条线索，要讲明历史也还是很困难的。因为“自由民和奴隶，贵族和平民，地主和农奴，行会师傅和帮工，简短些说，压迫者和被压迫者，始终处于相互对抗的地位，进行不断的，有时隐蔽，有时公开的斗争，而每一次斗争的结局，不是整个社会受到革命改造，就是斗争的各阶级同归于尽”<sup>③</sup>。阶级斗争的情景既是那样复杂，要了解它，不仅要分析各个阶级相互间的关系，同时还得分析各个阶级内部各种集团或阶层所处的地位，然后综观它们在每一斗争中所起的作用和变化。如果只是记住了阶级斗争而没有具体分析，那就会把最生动的事实变成死板的公式。

要做具体的分析，没有马克思主义的高度修养，是不可能做好的。正因为这样，本书不可能在基本问题上有深切的阐发。它注意到写阶级斗争，着重叙述腐朽残暴的封建统治阶级如何压迫农民和农民如何被迫起义。这与旧型类历史站在地主

①《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465页。

②《列宁全集》第21卷，第39页。

③《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第466页。

阶级的立场上骂农民起义是“流寇”、“土匪”，描写成为野蛮人，把所谓“官军”的真正野蛮行为，大都挂到起义军账上的写法比起来，总算是纠正了谬见，肯定了被压迫者起义的作用。至于对外族统治者的侵入，本书也着重写了民族英雄和人民群众的英勇抵抗。写农民起义和反抗外族统治者的侵略，意在说明中国人民确实富于阶级斗争与民族斗争的伟大革命传统，但写得很肤浅，远远不能说明阶级斗争的实际情形。

### （三）在生产斗争中的科学发明

恩格斯说过，“科学的发生和发展从开始起便是由生产所决定的。”<sup>①</sup>在中华民族的开化史上，有素称发达的农业和手工业，也就是说，中华民族有久远的丰富的多方面的创造性的科学传统。读恩格斯《自然辩证法》《古代末期纪元三〇〇年左右和中世纪末期——一四五三年的情况的差别》，足以证明中国是科学先进的古国。诸如天文学、数学、物理学、化学、医学、药理学、植物学等学科，在战国以前，都早有了优秀的成就。又如养蚕、丝织、炼钢、造纸、制瓷、印刷、火药的逐步发展；茶树、早稻、棉花的大量种植。又如南宋时江西、浙江有人使用投铁片入胆水，提炼出铜的方法。东汉末曹操开始用石炭。汉时高奴县（延安县东）发见石油，北宋用来点灯。唐时海船特别巨大，能抵挡波斯湾的险恶风浪。宋时航海用指南针定方向。凡此种种，都说明一件事，就是中国人民有足够的自信心，可以在旧的基础上无限地发展现代的科学。有一些人看到古代科学往往夹杂着迷信成分，因而采取一笔抹煞的态度，这

---

<sup>①</sup>恩格斯：《自然辩证法》，三联书店1955年版，第149页。

是不可容忍的错误。恩格斯给史密特的信里说“科学的历史，就是这种荒谬思想渐渐被排除的历史，是它被新的、荒诞性日愈减少着的荒谬思想所代替的历史”<sup>①</sup>。不从发展方面看逐步前进，却在“荒谬思想”方面寻找排斥一切的借口，这样的态度，本身就是非科学的。本书重视古代科学上的成就（当然被遗漏的也很多），只是因为知识缺乏，不能作适当的批判和说明。

#### （四）汉族社会发展史的阶段划分

列宁在《论国家》里指出，“你们应当时刻注意到社会从原始形态的奴隶制过渡到农奴制、然后又过渡到资本主义这一基本事实，因为只有记住这一基本事实，只有把一切政治学说纳入这个基本范围，才能正确评价这些学说，认清它们的实质，……要认清这一切异常繁杂的情形，……就必须牢牢把握住社会阶级划分的事实，阶级统治形式改变的事实，把它作为基本的指导线索，并用这个观点去分析一切社会问题，即经济、政治、精神和宗教等等问题。”<sup>②</sup>列宁指示我们，研究历史首先要明确地划分社会发展的诸阶段，给历史画出基本的轮廓来，然后才能进行各方面的研究。本书企图用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和中国的具体历史结合起来，说明它曾经经过了原始公社制社会、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诸阶段，虽然写的未必正确，但方向显然是正确的。

---

<sup>①</sup>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历史唯物主义的信》，人民出版社1956年版，第88页。

<sup>②</sup>《列宁全集》第29卷，第434页。

## （五）汉族封建社会的分期

中国封建社会的发展过程是很缓慢的。旧本《中国通史简编》把封建社会分成三个时期，现在看来，第二第三两个时期的分法是有错误的。修订本分为初期（西周至秦统一）、中期（秦至隋统一为中期前段，隋至元末为中期后段）、后期（明至清鸦片战争以前）三个时期，似乎比较恰当些。下面叙述为什么划分三个时期四个大段的理由。

第一大段，初期封建社会——自西周至秦统一。西周初年，相传大小国家和部落多至数百个。西周建立起王权，天子掌握礼乐（制度）征伐，在漫无秩序中他是秩序的代表。恩格斯说，“在这种普遍的混乱状态下，王权乃是一种进步的因素”<sup>①</sup>这是极显而易见的。东周时期王权衰落了，领主们为夺取土地与人口，进行兼并战争，数百个国家和部落因此合并成十几个大国，战国时期剩下七个大国。这是含有进步性的兼并。东周战国的兼并战争，正如马克思给恩格斯信里所说“一般地说，战争对于经济的发展是很重要的”<sup>②</sup>。大体说来，两周是众诸侯割据、诸侯国内众采邑割据的局面，到战国时，山东六国内部基本上统一了。秦国比六国表现出更高的统一性，因此它有能力消灭六国统一全中国。

在这个大段里，阶级的概状是：统治阶级方面，起初是宗族土地所有制的贵族领主阶级统治着大小国家和采邑，后来兴起了家族土地所有制的地主阶级。东周时领主阶级内部进行战争，战国时代表地主阶级的秦与主要代表领主阶级的山东六国

---

①《德国农民战争》，人民出版社版，第167页。

②马克思恩格斯：《关于历史唯物主义的信》，第24页。

间进行战争，最后地主阶级取得了胜利。被统治阶级方面，商朝耕种奴隶经过各种斗争（消极的反抗如逃亡，积极的反抗如配合周兵阵上起义），西周时基本上转化为农奴了。东周战国时期，农奴参加了贵族领主阶级内部的客观上起着削弱领主统治的长期兼并战争，农奴又转化为农民（当然不是说，不再有相当数量的耕种奴隶和农奴残留着）。从少数贵族领主的占有大块土地变化为比较多数的地主占有土地和更多数的农民各占有小块土地，是一种意义重大的变化，当时农业生产力的发展就是建立在阶级变化即所有制变化的基础上的。马克思说“奴隶并不会出卖他自己的劳动力给奴隶主，正如耕牛不出卖它自己的服役给农民一样。奴隶连同他自己的劳动力一次永远出卖给他的主人了。……他本身是商品，可是劳动力却不是他的商品。农奴所出卖的只是自己劳动力的一部分。并非他从土地所有主方面领得报酬，而是相反的。土地所有主从他那里收得贡租。”<sup>①</sup>农民当他保有耕地的时候，形式上是不出卖自己的劳动力的。他比农奴进一步地实现了以个人所有制和以本身劳动为基础的私有经济。西周至战国八百余年中，生产工作者的社会地位基本上有这样的三次大变化，也就是生产关系有三次大改革。在不多的史料里，足以说明中国劳动人民从来就是善于对统治者进行伟大的阶级斗争的。

商朝手工业奴隶，西周以来，一直被统治阶级占有着，不得释放。但在东周时，民间手工业却逐渐生长起来了。

第二大段，中期封建社会的前段——自秦至隋统一。秦是一个短促的但有极大重要意义的朝代。秦始皇为统一事业作出

---

<sup>①</sup>《雇佣劳动与资本》，三联书店1953年版，第9页。

了许多重大措施，建立起专制主义的中央集权的封建国家。这个统一的大帝国决不是“暂时的（虽然秦朝是短促的——引者）不巩固的军事行政的联合”<sup>①</sup>，也决不是资本主义时代的那种民族统一国家，而是必须体会毛泽东同志给予我们的教导，确认秦以后的统一是“在某种程度上仍旧保留着封建割据的状态”<sup>②</sup>的统一。

继秦而起的两汉，是国力强盛的、地主经济很繁荣的朝代，它们把这个统一国家进一步巩固了。正因为中国的统一是“在某种程度上仍旧保留着封建割据的状态”的统一，大概自西汉中期起，代表地主阶级的豪强加剧了割据行为，由于赤眉、黄巾两次农民大起义都被镇压下去，割据势力愈益强大起来。豪强强迫穷苦农民充当类似农奴的徒附（徒附就是法律上还不可以买卖的农奴），强迫更穷苦的农民当奴隶，又筑起无数坞壁，迫使徒附当部曲（私兵），几乎恢复了两周时期的大小采邑。黄巾起义失败后，豪强乘胜互斗，爆发了军阀大混战，生产力遭受空前未有的大破坏。军阀吞并的结果，成立魏汉吴三国。三国分立对东汉末年的大混乱说来，是趋向统一的一个步骤，也还有它一定的进步意义。

曹丕司马懿等人为取得政权，向士族（官僚集团，是豪强的一部分）让步，用九品中正法取士，实际是和高级士族分享政权，中央集权的力量大大削弱了。西晋统一后，政权为若干家高级士族所把持。晋武帝大封同姓王侯，企图牵制高级士族，结果招致了八王之乱。统治阶级极度腐败，它不仅残酷地剥削农民，同时也严重地压迫中下级士族和居住在国境内的匈奴、

---

①斯大林：《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学问题》，人民出版社1953年版，第9页。

②《毛泽东选集》，第587页。

羯、氐、羌、氐等半汉化的少数民族，等不到农民起义来推倒西晋统治，少数民族的豪强在中下级士族扶助下起兵反晋，推倒了西晋朝廷，报复了高级士族，而且残暴地蹂躏了汉族人民，频繁地进行了各族间的互斗，造成一百几十年的大混战。向来是经济政治文化中心地的黄河流域，经东汉末年一次大破坏以后，现在又来一次历时更久的大破坏，社会几乎被毁灭了。鲜卑族乘虚侵入，最后鲜卑族拓拔部贵族联合汉族的北方士族，统一了黄河流域，建立起北朝，与汉族政权的南朝对立。到隋统一南北，才结束了这个长时期的对立状态。

在这个大段里，阶级的概状是：统治阶级方面，地主阶级和它的代表者士族，一直朝着周朝贵族领主的老路上走回去，魏晋九品中正法就是皇帝承认他们半合法领主的地位。北魏崔浩竟公开主张恢复周朝的五等封爵制，要求朝廷承认高级士族做完全合法的领主。这和皇帝的权利冲突太剧烈了，北魏皇帝说崔浩谋叛，族灭崔氏，并大杀士族，抑制了这个要求。被统治阶级方面则是很多农民被迫当豪强的徒附。由于农民的穷极破产，奴隶数量不断在增加。以皇帝为首的统治阶级（特别是北魏的统治阶级）都占有奴隶，迫使他们从事农业手工业和商业上的劳动。奴隶生产产品（一部分供主人自己消费）的成本当然是比较低廉，民间农业和手工业的经营者必须降低自己的生活水平和奴隶同样，才能把自己的生产产品和别人交换。事实上因为负担着沉重的赋税，即使生活费降到奴隶的水平，实际收入并不能相等。所以奴隶生产的存在，大大障碍了民间生产的发展。

自西汉中期以至南北朝，奴隶数量显然是巨大的。但因此说当时社会还是奴隶社会，这就错误了。须知奴隶只是农民阶级（有田者和无田的徒附）中最不幸的那一部分，比起农民